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 2026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5 年上市公	客户家数	756 家	

司(含 A、B 股)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采矿业, 农、林、牧、渔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建筑业, 综合, 住宿和餐饮业, 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 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 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 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 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 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 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 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葛徐	葛徐	钱维婧	叶涵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6年	1996年	2020年	2015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6年	1996年	2013年	2015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1996年	1996年	2013年	2019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11年	2011年	2013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华数传媒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署华数传媒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署诺力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署鸿合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葛徐，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1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钱维婧、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叶涵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根据行业标准和惯例,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所在审计过程中的实际工作量、本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等多方面因素,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后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收取费用合计 13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其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力量,是一家大型资深会计中介服务机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审计的资格。该事务所在历年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该会计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体现出的良好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

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